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32批) 2026年6月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9	X3GD202606090141	揭阳市惠来县仙庵镇西塘村京陇路口往顶锡方向浅海鱼经济店旁被倾倒黄泥填埋池塘。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位置在省道235浅海鱼经济店旁边,原有池塘面积约1.5亩,地类为坑塘水面,目前填土面积约1亩,剩余池塘面积约0.5亩。经向村委会核实,2018年村巡查该位置时发现村民偷填黄土准备建设住宅,村委会立即落实管控,制止村民继续往该位置填土,但因该位置处于省道旁,没有遮挡,村民常于半夜进行填土,无法及时管控,该村于2023年底对该位置进行围挡,已彻底杜绝偷填黄土现象。该地位于我县已启动的省道235线改扩建工程规划范围内,已纳入政府管控范围。	部分属实	坚决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切实巡查管控,杜绝非法填土行为。	已办结	无
112	X3GD202606090148	对前期反馈的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槎桥村四号路东光地段联亨鞋业有限公司有异味问题(编号X3GD202605130111)处理情况不满意,异味问题出现反弹,产品仍然露天堆放,散发出异味,整改不彻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2026年6月9日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的大部分产品鞋材板堆放在车间内,少量产品临时堆放在公司北侧楼板下方,该部分产品自身带有轻微异味。已现场责令该公司对堆放在北侧楼板下的产品进行清理。6月10日再次检查时,堆放在该公司北侧楼板下方的产品已全部清理转移至车间内。经走访周边群众,均表示目前未受到异味影响。	部分属实	产品规范入仓,消除异味。	要求确保所有产品规范存放于车间内,减少异味外逸。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46	X3GD202606090139	揭阳市榕城区仙桥大圆邮电后山敏楷再生资源经营部（原名：宝创再生资源经营部），违规加工带机油废铝，废机油未按规定贮存及外运，产生噪音、废气和扬尘。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相关部门此前已接到信访线索，并于2026年5月29日联合对该场所进行调查，同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噪声排放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5dB（A），构成超过噪声排放标准排放工业噪声的行为。2026年6月10日现场检查时该场所没有生产，该场所收购的废铝原材料铅件个别自身表面附有少量油迹，加工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检查时场内未发现废机油。但经营者提供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未包含金属加工，同时生态环境部门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场所的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无异常。	部分属实	查处环境违法行为，落实整改到位。	1. 针对噪声超标准排放问题，生态环境部门已对该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要求该场所完善车间围挡隔音降噪措施，作业时关闭车间大门，对车间墙体破损部位使用隔音板进行封堵。2.，针对超经营范围问题，榕城区工信部门已现场要求经营者停止营业，清理现场仓储废旧金属材料（破碎及未破碎），待补全相关手续后方可生产经营。	已办结	无
167	X3GD202606090176	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榕江河段河道被侵占，违建楼房、建材场，填占河床。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2019年以前，大岭埔村省道S239路旁曾存在搭建铁皮棚，已于2019年5月在大溪镇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行动时清理拆除完毕。经6月10日现场复核确认，大溪镇榕江河段不存在违规建设楼房及新增棚房等违规建筑物。但检查发现在该点位存在堆放砂石痕迹，该场所曾为某建材店临时堆放建筑材料场地，由于堆放位置临近河道，存在因雨水冲刷或河水上漲导致堆料入河淤塞河道、污染水体等环境风险隐患，大溪镇已于5月28日责令该建材店清理搬离，5月29日下午，场地内临时堆放的沙子、砂石已全部清理完成。经6月10日现场复核确认，目前该处无建筑材料堆放，大溪镇榕江河段水质稳定、岸线完整、水流畅通，也不存在填占河床情况。	部分属实	落实问题整改，强化日常管理，杜绝此类问题反复发生。	强化监管力度，持续巩固整改成效，全力排查化解各类环境隐患，切实把群众反映的生态环境问题解决到位。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98	X3GD202606090110	揭阳市揭西县凤江镇阳夏村、凤西村周边多家果脯食品加工厂，偷排废水，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1. 检查小组随机抽取企业进行突击现场执法检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口、排放口在线数据没有显示异常，没有发现偷排违法排污行为。2. 检查小组利用监管平台开展执法检查，调度凉果企业的视频监控，没有发现偷排、环境违法排污行为。3. 检查小组在反映点位内各沟渠分段及入河口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A13赤竹坑村民小组戏棚后沟渠的水样为劣V类水质，其余监测点位沟渠及入河口水质均符合IV类、V类水质标准。针对劣V类水质的问题，经实地排查，问题集中在凤江镇凤西村赤竹坑村民小组戏棚后沟渠，该沟渠为雨水排涝渠，水色偏深、观感较差，有生活污水味，最终汇入赤竹坑干渠，是周边群众直观感受强烈的主要点位。针对该沟渠水质异常问题，凤江镇已于5月16日采取应急措施，用泵车收集水质异常水体到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凤西村赤竹坑戏棚后沟渠进行钩机清淤、垃圾转运、水体保洁、消杀除臭，快速改善水体观感、消除异味，彻底清除渠底淤积物，打通渠口堵塞点，并对沟渠周边环境进行彻底整治。该点位已于5月17日完成整改，消除异味。6月10日，在反映点位范围内各个沟渠重点位置采集水样检测，经监测，各点位水质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V类标准。	部分属实	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推动凤江镇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加强对凤江涉水企业的全面排查，一是加强日常监管，杜绝偷排现象；二是加快管网建设进度，确保生活污水应收尽收；三是加强管网维护，确保污水不因管网问题从中间环节进入周边水体。	已办结	无
229	D3GD202606090007	对编号D3GD202601694处理结果不满意，揭阳市惠来县周田镇石山村农田灌溉渠堵塞和异味问题尚未解决。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渠原有的垃圾杂物已于2026年6月1日清理完毕，但沟底仍存有泥沙杂草。经分析，主要原因是该区域地势低洼，加之近期连续降雨，导致排水不畅、淤泥堆积。	属实	加强日常管护，确保不再出现淤积、产生异味。	立即组织对该沟渠进行全面疏通，目前已完成。接下来将对渠道进行清淤及异味源头治理。	已办结	无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